

法治湖南建设的新进展新跨越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 本报通讯员 刘刚魁 肖忠华

出台《湖南省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实施办法》,不断健全法治建设的平台、机制,深入推进执法和普法的良好深度融合,扎实落实相关制度要求,全力打造“谁执法谁普法”的湖南样板;

深入宣传习近平同志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推出《市(州)委书记谈法治》专栏,在《市、区)委书记、县(市、区)长中评选“十佳法治建设推进者”,持续开展“湖南省最具影响力法治人物暨法治事件”评选活动,开展“你学法我送票”系列公益普法活动,先后开展以“深化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健全基层群众自治机制”为主题的农村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以“学习宣传宪法,做最遵守宪法青少年”为主题的青少年法制宣传周活动,着力打造法治建设的湖南品牌,不断提升法治建设的辐射面和深度;

在《湖南日报》、湖南经视、红网等媒体开设的法治栏目进一步优化,实现了内部平台互联互通;普法频道、普法微信“微言说法”和“掌上法宝”APP内容更加精准,全媒体大普法格局已经形成;法治文化建设有序推进,法治文化广场、公园、长廊等法治文化的宣传渗透力进一步增强,普法载体不断创新和优化,法治宣传形式日益灵活多样……今年以来,法治湖南建设在省、市、县各级的正确领导和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新的进展和跨越。

进一步健全法治建设机制平台

习近平同志指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依法治国的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是“关键少数”中的“关键”。

为切实抓住“关键少数”中的“关键”,进一步健全法治湖南建设的平台机制,一年来,湖南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不断优化相关制度机制。

据湖南省司法厅党组书记范运田介绍,《法治湖南建设纲要》实施以来,湖南省法治建设取得了长足的进展,为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但在现实生活中,一些领导干部尤其是少数党政主要负责人对全面依法治国,加快法治湖南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不足,组织领导和工作推动缺乏应有的力度;有的法治观念淡薄,习惯用行政命令的方式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不强;有的不依法决策,不依法行政甚至存在徇私枉法、贪赃枉法等问题,影响了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同志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讲话精神,湖南省委决定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推动全省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去年12月10日,湖南省委办公厅明确由“省委法治湖南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牵头研究相关贯彻落实意见”。今年2月7日、9月14日,湖南省委先后两次召开省委常委会、政法委书记黄关春、副省长杨光荣等先后就湖南省贯彻落实中央《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实施办法精神作出批示,提出要求。

为科学有效地制定湖南的实施办法,省委法治办在征求相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成立了由省司法厅党组书记、省司法厅副厅长唐世月为组长,省政府法制办副主任张维杰为副组长,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纪委、省委组织部、省委政法委、省人社厅、省司法厅、省司法厅法制办相关处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文件起草工作小组,制定了起草工作方案,并组织人员着手开展相关调研和文件起草起草工作。

起草小组多次召开座谈会,深入听取市州和省直各相关部门的意见,两次召开文件起草小组全体会议,讨论研究实施办法。通过5次征求意见,5次修改完善,各方面基本形成了一致意见。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修正后的《实施办法(讨论稿)》,经厅党组研究通过后按程序报省委、省政府审批。日前,《实施办法》以省两办的名义正式下发。

《实施办法》认真总结了法治湖南建设工作经验,研究把握推进法治建设中的工作规律,根据湖南省“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要求,紧紧围绕湖南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明确规定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的职责和履职方式。力求通过刚性的职责规定和履职方式,全面推进法治湖南建设,促进和保障全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同时,办法坚持以问题为导向,规定了党政主要负责人在推进法治建设中应当履行的主要职责及其履职方法;积极适应“打造法治湖南建设升级版”的新要求,以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法律需要为出发点和落脚点,通过刚性的职责规定,促进党政主要负责人重视法治建设,不断提高法治建设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认真学习宣传习近平同志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同志围绕全面依法治国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法治中国建设指明了方向。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全面依法治国一系列重要论述,深入推进法治湖南建设,今年8月以来,湖南省委宣传部、省委法治办、省司法厅成立了由10名专家学者组成的专题宣讲团,采取统一备课、集中宣讲的形式,在全省组织开展了“习近平同志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专题宣讲活动,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专题宣讲活动开展以来,各地各部门高度重视,根据全省统一部署,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宣传力度,在全省掀起了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的新高潮。张家界市一位部门负责人在聆听了湖南商学院杨峰教授的讲课后,不无感慨地说:“习近平同志关于‘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是社会主义发展的必然要求’的论述,使我们对于加强党的领导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关系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从而进一步强化了地方党委加强区域法治建设,深化社会治理方面的行动自觉。”省统计局党组学习中心组举行专题学习讲座,该局负责人在听取邓联繁教授的讲课后深有感触地说:“习近平同志关于‘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的论述,深刻体现了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发展规律和本质要求,为我们加强部门法治建设,提高行业法治化水平指明了方向。”

打造“谁执法谁普法”的湖南样板

今年春节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湖南省司法厅召开“谁执法谁普法”督查考核组长和法规处长会议。会议对法治湖南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如何贯彻“谁执法谁普法”的机制要求进行全面督查考核分组任务安排。

2月中下旬,9个由各单位分管法治的领导担任组长的小组,分赴各单位进行了专项督查。

3月份,湖南省委法治办发布《关于省直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督查考核情况的通报》,充分肯定了各部门推进落实“谁执法谁普法”中的好经验、好做法,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并就加强普法工作创新,进一步健全“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制度,加强考评工作提出了要求。对进一步提高各单位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重要性的认识发挥了重要作用。中国普法网全文转发湖南省通报。

8月15日,湖南省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工作推进会在长沙召开,会议总结近年来全省国家机关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情况,研究部署今后一个时期“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工作任务。湖南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黄关春出席会议并作了重要讲话。《法制日报》在头版显著位置,推出了《谁执法谁普法》的湖南样板》的报道。

一年多来,湖南各单位对法治与普法的深度融合,带来了司法、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思维、依法治理能力提升,各项工作沿着法治轨道有序、良性运行。”据唐世月介绍,“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后,各单位不仅更加注重依法决策,更加注重规范执法,更加注重法律风险防范,促进了依法决策能力和行政执法水平的提高;而且,各单位纷纷积极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执法机制,创新公开方式,畅通公开渠道,依托现代信息技术手段确保各项公开措施落到实处。其中,省公安厅构建的阳光警务执法公开平台,是全国首个执法信息动态研判中心,实现了案件办理全流程监督、闭环式管理。

与此同时,各单位始终坚持普法与法治与维护稳定有机结合,普及并举,及时掌握和化解社会不稳定因素,将影响稳定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解决在当地,稳定在萌芽状态。其中,省国资委对于执法中发现的涉及国有企业的重大矛盾纠纷案件,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导向,协调省高院、省政府法制办等部门,有效处理了湘煤集团在疆有关诉讼案等10多起重大纠纷案件,涉案金额近3亿元。

同时,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要求,湖南不仅完成了《2017年度国家工作人员普法读本》的编辑出版工作,读本的趣味性、知识性进一步增强;而且积极协调厅办公室对“如法网”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平台做了进一步完善,并积极配合做好平台二期开发。

6月15日,湖南省委法治办、省司法厅下发了《关于做好2017年度全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工作的通知》(湘法治办〔2017〕11号),对今年全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工作进行了总体部署,全面启动2017年度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工作。按照要求,积极组织指导省直50多个单位上传60多部法律法规和练习题,进一步丰富了网上学法考法内容。今年首次实现了全网上学考法,明确不再组织纸质考试和局域网考试。

9月23日上午,湖南集中组织对省高院、省环保厅、省质监局机关及县级以上干部以及常德市、娄底市政府组成部门班



图为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黄关春在全省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推进会上部署工作任务。



图为省人大副主任谢勇、省司法厅党组书记范运田向省“七五”普法讲师团成员颁发聘书。



图为省委法治办常务副主任、省司法厅厅长谈敬纯启动“你学法,我送票——锦绣潇湘(郴州)任你游”活动。

子成员共1400余人进行了闭卷抽考。截至10月20日晚,湖南全省参与学考考法国家工作人员已达到140万人。

“市(州)委书记谈法治”备受关注

“长沙作为湖南的政治经济中心,担当法治建设的领头雁是义不容辞的政治责任。”湖南省委常委、长沙市委书记胡衡华在接受媒体采访时介绍说,近年来,长沙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按照全面依法治国和法治湖南建设的要求,着力构建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的新格局,推动法治长沙取得丰硕成果,先后获评“中国法治政府奖”“中国政府创新最佳实践奖”,获得“2016年全国创新社会治理优秀城市”称号。今后,长沙将深入推进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基本方略,为创建国家中心城市,实现基本现代化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建设法治衡阳,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既是‘五个新衡阳’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五个新衡阳’建设的重要抓手。”今年9月,衡阳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周农在接受媒体采访时介绍说,今年以来,衡阳市委始终坚持把法治建设作为推动工作的一个重要抓手,主要是基于落实整改责任,汲取惨痛教训和加快推进“五个新衡阳”建设三个方面的考虑。

如今,法治衡阳建设已取得一系列的新成效。公民依法受到约束,私权依法得到保护,群众真切感受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政府部门行政效率明显提高,老百姓办事越来越便捷了;严厉整治贪腐,强买强卖、老赖等破坏发展环境行为,老百姓对政府的信心越来越足了;大力开展四大专项整治行动,打击抢输抢、毒品犯罪、黄赌假和交通秩序整治,老百姓的安全感越来越强了。

“张家界要在‘锦绣潇湘’全域旅游基地建设中当龙头,做示范,离不开法治的引领。”张家界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2014年的第9位,再到2016年的第7位。长沙县的快速发展和一次次稳稳的跨越,奥秘究竟在哪?

“对契约、法治、规则的遵守与敬重,是长沙县得以持续成长的内在血脉,并让这里迸发出蓬勃活力,这说明法治本身也是生产力。”70后的长沙县委书记曾超群介绍说,永不停歇,改革创新是长沙县发展的核心和灵魂。

其中的改革创新,就包括大胆尝试的行政执法改革:长沙县组建湖南省第一家县级综合行政执法局,集中行使23个部门的1608项行政处罚权和行政强制权,成功实现“多头治水”到“一支队伍管执法”的华丽转身。

“黄峥嵘书记非常重视法治教育阵地建设,先后投入2亿元,建成‘声光电一体化’大型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清流法治文化主题公园,互联网+法治等项目,在全市构建了层次分明,各有侧重,全覆盖的法治教育阵地。”在资兴,资兴市司法局局长林建秀告诉记者,黄峥嵘自2015年12月任资兴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委书记以来,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同志关于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加强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始终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自觉尊崇法治,切实履行了依法治国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职责,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作出了应有贡献,并摸索出了一条“发展要靠法治,民生要靠法治,平安更要靠法治”主政经验。

2017年,资兴市再次被中央综治委授予“全国社会管理综合治理长安杯”,连续四届16年被评为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市,2016年被评为全国“六五”普法工作先进县(市区),2015年被评为第三批“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资兴市在全省率先推行“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被评为湖南省十大最具影响力法治事件(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资兴市先后获多项国家级、省级先进荣誉。

“法治是一个社会持续发展的根本保障,依法治县是一名县委书记必须认真履行的职责,任何人都必须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活动,司法必须公正,违法行为必然受到打击,必须确保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检察权。”在江华县考察时,永州市委常委、江华县委书记罗建华虽然是学化学出身,但他接受记者采访时法律专业术语却信手拈来。

2017年9月23日,全国172项重大水利工程之一——湖南沅天河水库扩建工程电站首台机组胜利并网发电,标志着该项工程开始产生经济效益,进入建设与发电运行阶段。然而,2012年,一道难题摆在时任江华县委书记的罗建华面前,要为湖南省一号水利工程——沅天河水利枢纽扩建工程开展移民安置工作。

“这涉及当地6666户28345名村民,33座小水电,他们祖祖辈辈在此劳作生活,移民安置难度可想而知!”7年来,罗建华自己都已经数不清往村民家中跑了多少趟,而他到村民家中第一件事就是宣传“物权法”“土地管理法”“水库移民条例”等法律法规。

为了顺利推动移民安置工作,罗建华用法律基石铺路,他要求成立了一个专门的法律服务组,专门为村民提供客观公正的法律咨询服务,为村民宣传现行法律法规,答疑解惑。通过这样一户一户的进村入户深入开展群众工作,罗建华在移民群众中赢得了良好口碑,最终28345名村民全部顺利移民,没有动用一次强制拆迁移民的手段,全部通过法律途径合理解决。

“从担任县长开始,到现在的县委书记,熊哲文为黑茶之乡的法治建设带来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在益阳安化县,安化县政府法律顾问的夏真介绍说,品牌保护、茶业原料的安全、清洁化生产、质量保证,以及食品饮料,都是安化黑茶产业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

在熊哲文的推动下,安化县政府多次召开座谈会,益阳市人大、市政府先后对立法法的提案开了6次会,并多次到当地进行调研。目前,关于安化黑茶保护的立法草案已经提交到了省人大,这个地方法规有望于今年年底出台,安化黑茶品牌将迎来法律“护身符”。

“长沙县委书记曾超群,资兴市委书记黄峥嵘,江华县委书记罗建华,安化县县委书记谈敬纯,是湖南今年开展的十佳法治推进者评选活动涌现出来的法治亮点。”据湖南省司法厅法治办负责人介绍,为落实主要责任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深入推进法治湖南建设各项工作,经省委领导同意,湖南省法治湖南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在全省开展“十佳法治推进者”评选活动,以各市州为单位组织推荐,并通过同级

9月份,湖南省司法厅法制宣传处负责人率红网、法治湖南网等媒体记者到长沙县、资兴市、江华县、安化县等20来个区县,对全省“十佳法治推进者”候选人逐个进行了考察专访。

近年来,长沙县在全国百强县征程中一路高歌猛进:从2004年的第65位,到

示,最终评选出“十佳法治建设推进者”,在“12·4”活动上进行表彰。

该项活动通过严格的评选方法选出人民心目中的“十佳法治推进者”,树立了湖南省领导干部讲法治、用法治的良好形象。活动一经推出,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的充分肯定和积极响应,迅速推荐了一批优秀县(市、区)委书记、县(市、区)长为候选人。

法治建设多层次多形式开展品牌层出

今年4月28日,由中共湖南省委法治湖南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司法厅、省旅游发展委员会、郴州市人民政府联合举办,红网、法治湖南网承办的“锦绣潇湘(郴州)任你游”活动在郴州举行。湖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谢勇宣布活动正式启动。湖南省委法治办常务副主任、省司法厅厅长唐世月,省旅游发展委员会副主任尚斌,湖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党委书记何如一,郴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谢元安、郴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张军等出席活动并讲话,启动仪式由郴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周海林主持。启动仪式现场还抽出了本次活动的第一批50名中奖网友。

据介绍,“你学法,我送票——锦绣潇湘(郴州)任你游”普法活动是在总结2015年“你学法,我送票——请畅游张家界”、2016年“你学法,我送票——天下凤凰任你游”活动成功经验的升级版。此前的两次活动,共吸引主动参与网上学考法考的网民总数突破500万人次,涉及北京、山东、新疆等20多个省(市、自治区),共送出“法治一票通”2万张,价值2千余万元。活动旨在通过网络平台的法律答题活动,将普法与旅游相结合,促进网友主动学习法律知识,享受旅游的优惠及便利,同时也扩大景区的良性影响力,实现普法教育与全域旅游的良性互动、互利共赢,为湖南旅游事业的发展提供助力,为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作出新贡献。

活动开展以来,获得了广大市民和网友们认可,有网友还专门致信活动组委会,认为这一次普法答题活动很有意义,贴近生活,还有不少网友表示,期待这样的活动能够经常开展,并且不断创新。

6月6日,由湖南省委法治湖南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司法厅共同主办的“2016年度湖南省最具影响力法治人物和法治事件”专家评审会在长沙举行。来自省直各机关、政法部门、省内高校、主流媒体的21名专家学者参加评审会。

与会专家学者对活动给予了高度评价,对参评人物与事件提出了公正、客观的评审意见,并现场对法治人物及法治事件候选对象进行了无记名投票、综合公众投票和评委投票,最终选出“长沙县行政执法局局长朱智勇”等10人和“全国首家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如法网上线”等10起事件为“2016年度湖南省最具影响力法治人物和法治事件”。

记者了解到,这次评选活动得到了湖南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积极参与,截至3月中旬,湖南省委法治办共征集到各地各部门50余个单位报来的法治人物和事件推荐材料300多份,经过综合归纳、分析对比,调查了解后,省委法治办初评确定了20名人围候选人物和20起入围候选事件。湖南日报、红网、如法网、法治湖南网、“微言说法”官方微信平台对初评阶段入围的候选人物和事件进行了公示。同时湖南日报、红网、法治湖南网成立报道组,对法治人物候选人开展深入采访报道,增加了社会公众对法治湖南建设成果的了解认识。4月7日至5月8日,广大网友通过网络、微信、短信、声讯等四种方式对入围的候选人物和事件进行投票,社会参与热情很高。在31天时间里,候选法治人物和事件等各类投票数据累计达到了一千多万票,产生了较大的社会反响。

据湖南省司法厅负责人介绍,湖南省最具影响力法治人物和法治事件的评选,如今已连续举办了十一年,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已经成为湖南乃至全国知名的法治建设品牌,政法各家之外的社会各界,也都在积极参与。

采访中,记者还了解到,如今湖南各地各部门正在结合自身实际,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创建活动,多层次多形式的法治创建活动正在蓬勃开展,其中,各地纷纷深入开展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法治乡(镇、街道)创建活动,扎实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提高法治化水平,促进区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开展依法办事示范窗口单位、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单位等创建活动,依法依规执法、管理和提供服务,大力推进部门行业依法治理,提高部门行业法治化水平;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诚信守法示范企业、依法治理示范校(区)创建活动,健全和落实基层自治制度,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扎实推进基层依法治理。